

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“三同时”验收登记表

填表单位（盖章）：

填表人（签字）：

项目经办人（签字）：

建设项目	项目名称	庄浪县源通供热有限公司热源厂提标改造工程项目 (阶段性验收)				项目代码		建设地点	甘肃省平凉市庄浪县水洛镇中川村				
	行业类别（分类管理名录）	热力生产和供应				建设性质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新建（补）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改扩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技术改造						
	设计生产能力	87MW				实际生产能力	58MW	环评单位	兰州洁华环境评价咨询有限公司				
	环评文件审批机关	平凉市生态环境局				审批文号	平环评发（2020）70号	环评文件类型	报告书				
	开工日期	2020年7月				竣工日期	2020年10月	排污许可证申领事件					
	环保设施设计单位	中大工程设计有限公司				环保设施施工单位	青岛骏鹏石化设备制造有限公司	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					
	验收单位	庄浪县源通供热有限公司				环保设施监测单位	/	验收监测时工况	/				
	投资总概算（万元）	5785.51				环保投资总概算（万元）	1676	所占比例	29.0%				
	实际总投资（万元）	4396.98				实际环保投资（万元）	826.31	所占比例	18.79%				
	废水治理（万元）	79	废气治理（万元）	716.31	噪声治理（万元）	1.0	固体废物治理（万元）	2.0	绿化及生态（万元）	/	其他（万元）	28	
	新增废水处理设施处理能力					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		年平均工作时	3600h				
运营单位	庄浪县源通供热有限公司				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	91620825053127881Y			验收时间	2021年1月			
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	污染物	原有排放量（1）	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（2）	本期工程运许排放浓度（3）	本期工程产生量（4）	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（5）	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（6）	本期工程核定排放量（7）	本期工程“以老带新”削减量（8）	全厂实际排放总量（9）	全厂核定排放总量（10）	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（11）	排放增减量（12）
	废水	/											
	化学需氧量	/											
	氨氮												
	石油类												
	废气												
	二氧化硫	32.64	48	300	7.88	-24.76	7.88						
	烟尘	6.8	21.9	50	3.64	-3.64	3.64						
	工业粉尘												
	氮氧化物	40.8	130	300	21.42	-19.38	21.42						
	工业固体废物			/									
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													

注：1、排放增减量：（+）表示增加，（-）表示减少。 2、(12)=(6)-(8)-(11)，(9)=(4)-(5)-(8)-(11)+(1)。3、计量单位：废水排放量——万吨/年；废气排放量——吨/年；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——万吨/年；水污染物排放浓度——毫克/升